

枣庄市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《台儿庄区碳达峰工作方案（草案）》 的论证意见

一、论证过程

根据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办理流程要求，我局于11月12日召开党组会议就《台儿庄区碳达峰工作方案（公开征求意见稿）》进行研究论证。会议中各党组成员对本方案的严谨性、可实施性等探讨，并一致同意该方案。

二、论证依据

本次论证主要依据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鲁政字〔2022〕242号）及《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枣庄市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枣政字〔2023〕27号）同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。

三、论证结论

经研究，我局党组成员一致同意该方案。

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
2024年11月12日



附件:

关于《台儿庄区碳达峰工作方案（草案）》论证意见

党组成员成员签字:

袁光元 李永平 王明

贺海生 马艳 刘心

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11月12日

